

## 餐旅管理學系100級以後學生畢業門檻

### 畢業門檻

1. 最低畢業學分數133學分，包含校訂共同必修課程28學分、院訂必修課程21學分、系訂專業必修課程46學分，及至少38學分的系訂專業選修課程。
2. 通過五項學生基本能力之評量。
3. 修畢「情緒管理與人際溝通」必修通識課程且成績及格。
4. 修過「創意觀光」必選課程且有成績。
5. 修畢「餐旅創意專題(一)、(二)」必修課程且成績及格。
6. 修畢「餐旅實習」必修課程且成績及格並配合課程利用寒暑假期間實習滿400小時。

### 畢業建議

1. 語文能力：建議通過英檢中級或TOEIC500分。
2. 證照考試：建議畢業前考取中華民國技術士-飲料調製丙級、烘焙丙級、中餐丙級、餐旅服務丙級等。
3. 學分學程：建議獲得觀光與實用日語學分學程或觀光與實用英文學分學程證書。
4. 服務能力：建議畢業前至少參加一項由本系教師主辦之計畫活動。

### 學生五項學生基本能力之評量方式

能力	檢核評量方式
英文能力	◎大二上之多益測驗成績計入當學期通識英文課程成績。 ◎多益測驗分數達500分(含)以上者可申請獎勵金。 ◎多益測驗分數未達400分者，需於大二下學期參加「校內英文檢定」。 ◎未通過校內英文檢定者，需於大三上學期修習「職場英文」課程。
資訊應用能力	◎配合「電腦概論」必修課程考取TQC認證- 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任一項。
創新創意能力	◎修過「創意觀光」必選課程且有成績。 ◎修畢「餐旅創意專題(一)、(二)」必修課程且成績及格。
社會關懷能力	◎大一完成12小時志工基礎訓練課程。 ◎完成至少2小時愛系服務。 ◎畢業前完成四擇一服務活動至少4小時。 四項服務活動： 1. 一系一德鄰志工服務活動。 2. 服務學習活動。 3. 陽光志工服務活動。 4. 書院服務活動。
健康體能能力	◎大二前須以蝶式、仰式、蛙式或捷式游泳25公尺。 ◎大二前通過體適能檢核(檢核標準依中華大學學生體適能檢核實施要點辦理)。 ◎未達前兩項標準者，須於畢業前修畢一門游泳課程或一門體適能促進課程。